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公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》、《唐山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范的要求我单位（个人）依法取得了联东U谷唐山产业园二期二批28#、32#、33#楼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，现向社会进行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公众如果发现实际建设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内容不符，可向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进行举报。监督举报电：0315-3196278



